

关于平邑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7 日在平邑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平邑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平邑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7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等 56.2 亿元，收入总计 73.9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5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增长 1.2%。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等 13.4 亿元，支出总计 73.9 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5%，比上年下降 1.9%。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等 54.6 亿元，县级收入总计 66.6 亿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1 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4%，比上年增长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

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13.5 亿元，县级支出总计 66.6 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8 亿元，比上年下降 32.8%。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加上上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债务转贷收入等 20.3 亿元，收入总计 31.1 亿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6 亿元，下降 27.4%。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11.5 亿元，支出总计 31.1 亿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86 万元，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286 万元。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1.5 亿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1.1 亿元，收支相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0.4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3.1 亿元。

（五）“三保”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60.5 亿元，其中可用于“三保”财力 42.4 亿元，占比 70.1%；各“三保”预算项目执行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数 60.5 亿元，其中“三保”预算执行数 42.4 亿元，占比 70.1%，不存在“三保”保障缺口。

（六）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财政厅核定、人大常委会批准，2023 年我县政

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84.9 亿元。当年共发行政府债券 21 亿元。具体包括：一是新增债券 11.8 亿元，全部为专项债券，支持了棚改、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卫生等 13 个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再融资债券 9.2 亿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84.6 亿元，未突破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二、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2023 年，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全县财政部门认真执行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及县人大常委会有关会议决议，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我县荣获财政部县级财政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全国第 11 名，被省财政厅授予“支出结构优化奖”、“政府债务与金融风险化解奖”和“主动脱困奖”，有力促进了全县各项事业平稳发展。

（一）推动增收节支，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完善税收征管保障机制，全面实施税收共治，建立专班主抓、镇街主体落实、部门服务保障的工作机制。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强化涉税信息共享共用，切实提高税收质量。定期进行经济运行调度分析，各镇街、各部门分线推进，形成攻坚合力。2023 年实现税收收入 14.2 亿元，同比增长 6.8%。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全面清理规范既有支出政策，有效盘活存量资金资产。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加大财政在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农业农村等方面的投入，公共财政的效能进一步体现。2023 年全县民生支出 52.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6.3%。

（二）强化激励引导，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落实组合

式减税降费退税政策，全年累计减税降费 8.5 亿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强化债券赋能，高质量谋划和储备政府债券项目，争取新增政府专项债券额度，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带动扩大有效投资。加强财政金融协同联动，服务实体经济发展，进一步培植壮大财源。扩大财政资金杠杆作用，设立政府引导基金，立足装备制造、木业等优势主导产业，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服务保障好招商引资工作，支持产业园区高标准建设，助力推进新旧动能转换。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系列决策部署，支持开展惠民消费活动，促进消费市场加速回暖。

（三）深化改革管理，提高财政治理效能。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顺利实现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优化升级，发挥大数据管理优势，通过信息化手段和技术控制规范预算管理流程。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加力提效”攻坚行动，深化成本绩效管理改革，突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推动国有资本布局优化，实施专业化整合，着力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提升县属企业综合实力。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进一步优化县与镇街财政管理体制，充分调动加强财源建设、促进财政增收节支的积极性。

（四）突出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运行风险。加强“三保”预算审核和执行情况调度，积极稳妥做好财力保障、资金调度等相关工作，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统筹使用好上级资金，加强上级资金与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统筹安排，预算支

出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切实提高上级资金使用效益。按时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息，依法合规化解政府债务，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着力打造“阳光财政”。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开展重点民生资金和惠民利民财政补贴资金专项整治行动，促进民生政策落地见效，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满意度。

各位代表，2023 年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面临的矛盾和问题也不容忽视，主要表现在：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财政收入平稳增长面临较大挑战；财政收支矛盾突出，部分领域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部分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不到位，基础工作不够扎实细致等。我们对此高度重视，将会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三、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县委决策部署，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着力强化政府资源统筹调配，实施分类保障机制，持续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筑牢兜实“三保”底线。创新财政支持方式，推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性、前瞻性，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夯实预算管理基础，加快健全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确保 2024 年预算编制工作依法、按时、有序推进，为加快建设市域副中心城市提供坚实保障。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综合考虑全县主要经济预期指标、各

项政策性收支增减等因素，2024 年编制预算草案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意见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9.1 亿元，比上年增长 8%。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和债务转贷收入等 59.3 亿元，收入总计 78.4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6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14.3 亿元，支出总计 78.4 亿元，收支安排是平衡的。

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2.9 亿元，比上年增长 8%。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和债务转贷收入等 58 亿元，县级收入总计 70.9 亿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5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6.5%。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等 14.3 亿元，县级支出总计 70.9 亿元，收支安排是平衡的。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6.9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债务转贷等 10.5 亿元，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7.4 亿元。按照专款专用原则，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7.4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意见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安排 138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安排 138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意见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2.8 亿元，全县社会保险

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1.7 亿元，收支相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1.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2 亿元。

（五）“三保”预算编制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总财力 64.1 亿元，其中，按照 2024 年上级核定的“三保”范围，可用于“三保”财力 41 亿元，占比 64%；预算编制中各“三保”预算项目标准均不低于中央和省规定标准。全县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支出 64.1 亿元，其中“三保”预算预计支出 41 亿元，占比 64%，不存在“三保”保障缺口。

（六）重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意见

按照优先保障基本民生原则，县级重点项目支出安排 33.2 亿元，其中：科技发展及宣传文旅资金 1236 万元、教育体育发展资金 47984 万元、工业转型发展资金 4890 万元、乡村振兴战略资金 70199 万元、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资金 30385 万元、优抚抚恤安置资金 17206 万元、残疾人康复及就业创业资金 432 万元、促进就业创业资金 3194 万元、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73707 万元、医疗保障和救助资金 12954 万元、卫生健康资金 19325 万元、城乡建设发展资金 8131 万元、公共安全及社会综合治理资金 10564 万元、其他专项资金 31893 万元。

（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转移支付资金安排意见

全县共收到省市提前下达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转移支付资金 10.5 亿元，根据资金使用要求，安排用于落实国家和省出台的基本民生、工资政策等支出。

另外，安排县级预备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因

自然灾害救灾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以上预算安排的具体情况详见《平邑县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截至 1 月 18 日，县级安排支出 22232 万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拨付的本年度县级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四、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坚决贯彻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县人大有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强化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勇于创新突破，持续攻坚克难，扎实推进各项财政改革发展工作。

（一）加力稳增长强统筹，让县域建设更加有底。锚定全年收入预算目标，坚持多渠道开源，努力做大综合财力。完善税源管控体系，挖掘税收增收潜力，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质量保持稳定。强化体制激励引导，提高镇街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强化涉企收费监管治理，依法合规加大非税收入力度。加强部门间协同联动，加快土地出让进度。加大对上争取力度，充分把握当前新时代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市域副中心城市高质量发展等有利契机，结合我县资源优势和产业体系，加强项目谋划储备，增强对上争取的针对性。

（二）加快补短板扩内需，让民生保障更加有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进民生

福祉。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优先安排预算、优先保障执行、优先调度库款，及时足额保障“三保”支出需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完善民生支出管理机制，强化专项资金拨付使用监督，确保资金下达和监管“一竿子插到底”。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不断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继续严格执行零基预算，努力降低行政运行开支，用政府过“紧日子”换百姓过“好日子”。

（三）加紧拓优势增后劲，让产业发展更加有成。以构建“3+3+3”现代产业体系为重点，加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巩固减税降费成效，及时兑现扶持资金，培育企业内生动力，支持全市“量质齐升、两年万亿”平邑方案落地落实。拓宽重点项目建设资金来源渠道，围绕政府专项债券、基金投资、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方面，加强与市属、县属金融企业战略合作。加强涉农资金整合，加快涉农资金支出进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推进国企改革，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和调整，增强县属国有企业造血能力。

（四）加强防风险守底线，让财政运行更加有质。落实预算法定原则，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坚决维护财经纪律严肃性。紧盯中央直达资金、重点项目建设和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资金，深化财政内控机制及内审建设，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持续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全面实施全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加强支出项目成本效益分析，做优绩效目标设置，不断夯实绩效管理基础。加强审计问题整改，强化审计成果运用，不断提升财政

财务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2024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围绕本次大会决议，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认真听取县政协意见和建议，加力奋进，智勇争先，为加快建成“山清水秀幸福和谐”市域副中心城市贡献更多财政力量！

主要名词解释及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

2、**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家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

5、“**三保**”**预算**：是指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在一般公共预算中专门编制的财力和支出预算。

6、**税收返还**：是指 1994 年分税制改革、2002 年所得税和营业税收入分享改革、2009 年成品油税费改革、2016 年营改增等改革后，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和省级收入部分，给予地方的补偿。

7、**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财政体制和政策规定，给予下级政府的补助资金。现行转移支付主要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一般性转移支付可由下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专项转移支付由下级政府按照上级政府规定用于办理特定事项。

8、**上解支出**：是指下级政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或财政体制

规定，上解上级政府的各项支出。

9、预算绩效管理：是指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
模式，注重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政府在预算编制、
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花尽
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
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0、预备费：是指各级政府在年初预算中安排的未规定具
体用途的后备支出，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因自然灾害救灾等突
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11、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转移支付资金：是指省级财政
结合中央补助设立，主要用于支持县乡政府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兜牢“三保”底线，调动基层加强财政管理、提高管理绩效的
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2、预算管理一体化：是指以系统化思维整合预算管理全流
程，建立各级财政统一的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将管理规则嵌
入信息系统，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技术”的管理机
制，全面提高各级预算管理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

2024年平邑县政府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

表1	2024年平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代编）
表2	2024年平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代编）
表3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
表4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功能分类）
表6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草案表（经济分类）
表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税收返还及一般性转移支付分项目草案表
表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预算表
表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分地区预算表

第二部分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10	2024年平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代编）
表11	2024年平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代编）
表12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
表13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表14	2024年平邑县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预算表
表15	2024年平邑县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地区预算表

第三部分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16	2024年平邑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草案表（代编）
表17	2024年平邑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草案表（代编）
表18	2024年平邑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草案表
表19	2024年平邑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草案表
表20	2024年平邑县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预算表

第四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表21	2024年平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草案表（代编）
表22	2024年平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草案表（代编）
表23	2024年末平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草案表（代编）
表24	2024年平邑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草案表
表25	2024年平邑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草案表
表26	2024年末平邑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草案表

第五部分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表27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表28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表29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表30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表31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表32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表33	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偿还计划情况表
表34	2023年平邑县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额度安排情况表
表35	2023年平邑县新增专项债券用途情况表
表36	2023年平邑县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表37	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表38	2024年平邑县政府债务收支计划表（代编）
表39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表

第六部分 绩效目标

表40	2024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

第七部分 相关情况说明

说明1 2024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说明（含三本预算）

说明2 举借政府债务说明

说明3 2024年三公经费情况及增减变化说明

说明4 2024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附：其他需要公开的事项

1 2024年度预算调整报告（需包含债务的相关说明）

2 2024年扶贫资金安排分配情况及相关政策办法

表1

2024年平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税收收入	153,697	142,312	108.00
增值税	67,456	62,459	108.00
企业所得税	8,137	7,534	108.00
个人所得税	3,200	2,959	108.14
资源税	8,650	7,954	10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09	5,856	106.03
房产税	4,200	3,846	109.20
印花税	2,700	2,485	108.65
城镇土地使用税	9,200	7,600	121.05
土地增值税	16,500	14,448	114.20
车船税	5,000	4,650	107.53
耕地占用税	4,800	4,553	105.42
契税	16,065	16,523	97.23
烟叶税	1,300	1,205	107.88
环境保护税	280	240	116.67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36,971	34,231	108.00
专项收入	6,693	6,199	107.9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917	4,468	110.05
罚没收入	15,396	14,635	105.2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965	8,929	111.60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90,668	176,543	108.00
转移性收入	593,151	562,604	
返还性收入	17,993	17,99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04,037	414,544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072	33,677	
上年结余收入	76,446	43,404	
调入资金	45,056	36,086	
债务转贷收入	14,517	16,9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		
收入总计	783,819	739,147	

表2

2024年平邑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62	46,176	105.38
二、公共安全支出	25,515	24,424	104.47
三、教育支出	142,300	135,488	105.03
四、科学技术支出	1,174	1,064	110.34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43	2,583	125.55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113	166,579	108.12
七、卫生健康支出	48,187	48,037	100.31
八、节能环保支出	3,426	3,065	111.78
九、城乡社区支出	20,371	20,298	100.36
十、农林水支出	97,377	91,865	106.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1,508	11,878	96.88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47	3,386	119.52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76	1,017	105.80
十四、金融支出	122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342	12,342	91.9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24,342	28,346	85.8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5	673	147.8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80	2,221	93.65
二十一、预备费	10,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273	637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4,527	4,574	98.97
本年支出合计	640,680	604,653	105.96
转移性支出	127,009	117,419	
上解支出	50,686	40,911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2	
年终结余	76,323	76,446	
债务还本支出	16,130	17,075	
支出总计	783,819	739,147	

表3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税收收入	95,820	88,723	108.00
增值税	28,783	26,210	109.82
企业所得税	5,780	5,352	108.00
个人所得税	2,882	2,668	108.02
资源税	5,810	5,386	107.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60	2,979	106.08
房产税	2,700	2,413	111.89
印花税	1,600	1,447	110.57
城镇土地使用税	6,200	4,911	126.25
土地增值税	15,563	14,209	109.53
车船税	5,000	4,646	107.62
耕地占用税	2,067	1,870	110.53
契税	14,880	15,341	96.99
烟叶税	1,300	1,205	107.88
环境保护税	95	86	110.47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	33,371	30,899	108.00
专项收入	3,439	3,184	108.0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627	4,206	110.01
罚没收入	15,396	14,635	105.2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909	8,874	111.66
捐赠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29,191	119,622	108.00
转移性收入	579,678	545,882	
返还性收入	17,993	17,993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45,906	351,94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4,130	33,639	
上解收入	45,600	45,917	
上年结余收入	76,446	43,404	
调入资金	45,056	36,086	
债务转贷收入	14,517	16,900	
动用稳定调节基金	30		
收入总计	708,869	665,504	

表4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16	30,200	113.96
二、公共安全支出	24,987	24,081	103.76
三、教育支出	142,300	135,488	105.03
四、科学技术支出	1,174	1,064	110.34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43	2,578	125.8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39	159,750	108.19
七、卫生健康支出	46,916	46,947	99.93
八、节能环保支出	3,426	3,065	111.78
九、城乡社区支出	20,371	19,731	103.24
十、农林水支出	51,314	46,826	109.58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11,508	11,778	97.71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47	3,386	119.52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76	1,017	105.80
十四、金融支出	122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932	12,342	80.47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22,184	24,652	89.9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5	673	147.85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80	2,221	93.65
二十一、预备费	8,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273	637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4,527	4,574	98.97
本年支出合计	565,730	531,010	106.54
转移性支出	127,009	117,419	
上解支出	50,686	40,911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2	
年终结余	76,323	76,446	
债务还本支出	16,130	17,075	
支出总计	708,869	665,504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416
人大事务	508
行政运行（人大事务）	428
人大会议	60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0
政协事务	436
行政运行（政协事务）	403
政协会议	3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613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429
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8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07
行政运行（发展与改革事务）	56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	41
统计信息事务	604
行政运行（统计信息事务）	431
专项普查活动	138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35
财政事务	1,966
行政运行（财政事务）	1,126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840
税收事务	3,600
行政运行（税收事务）	3,600
审计事务	505
行政运行（审计事务）	505
纪检监察事务	2,1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2,101
商贸事务	1,860
行政运行（商贸事务）	62
招商引资	28
事业运行（商贸事务）	270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500
档案事务	150
档案馆	146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4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3
行政运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83
群众团体事务	499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	444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5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19
行政运行（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0
组织事务	4,233
行政运行（组织事务）	3,933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
宣传事务	534
行政运行（宣传事务）	32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宣传事务）	205
统战事务	239
行政运行（统战事务）	233
宗教事务	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36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614
事业运行（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544
行政运行（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26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69
市场主体管理	35
市场秩序执法	200
药品事务	3
质量安全监管	221
食品安全监管	200
事业运行（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2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9
信访事务	279
行政运行（信访事务）	234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45
公共安全支出	24,987
武装警察部队	25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武装警察部队	25
公安	16,780
行政运行（公安）	5,08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1,100
信息化建设	256
执法办案	7,240
特别业务	305
其他公安支出	2,797
检察	559
行政运行（检察）	559
法院	2,614
行政运行（法院）	2,614
司法	1,483
行政运行（司法）	1,065
基层司法业务	160
普法宣传	4
公共法律服务	14
社区矫正	7
法治建设	7
其他司法支出	226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526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526
教育支出	142,300
教育管理事务	2,321
行政运行（教育管理事务）	1,94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教育管理事务）	378
普通教育	131,020
学前教育	11,573
小学教育	66,030
初中教育	41,131
高中教育	12,266
高等教育	20
职业教育	4,820
中等职业教育	4,820
特殊教育	1,164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特殊学校教育	1,164
进修及培训	336
干部教育	301
退役士兵能力提升	35
其他教育支出	2,639
其他教育支出	2,639
科学技术支出	1,174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985
行政运行（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9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72
科学技术普及	29
科普活动	4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25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43
文化和旅游	1,259
行政运行（文化）	760
群众文化	77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422
文物	45
博物馆	45
体育	362
行政运行（体育）	11
运动项目管理	287
体育场馆	64
广播电视	1,141
行政运行	14
传输发射	20
广播电视事务	1,107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6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39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07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行政运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7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3
就业管理事务	393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60
民政管理事务	2,225
行政运行（民政管理事务）	655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0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212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9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9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3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9
就业补助	10,450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01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749
抚恤	9,942
伤残抚恤	6,476
义务兵优待	1,314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1,326
其他优抚支出	826
退役安置	2,066
退役士兵安置	353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57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5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51
社会福利	3,225
儿童福利	927
老年福利	1,152
殡葬	1,066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
残疾人事业	5,608
行政运行（残疾人事业）	187
机关服务	72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残疾人康复	28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062
红十字事业	12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	3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123
最低生活保障	15,25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5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000
临时救助	487
临时救助支出	42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5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416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416
其他生活救助	91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91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3,707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16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5,291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7,6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83
行政运行	373
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	1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4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43
卫生健康支出	46,916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950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	883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67
公立医院	467
精神病医院	130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37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270
乡镇卫生院	2,611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659
公共卫生	11,870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84
卫生监督机构	207
妇幼保健机构	97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387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21
突发公共卫生服务	1,000
计划生育事务	4,885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88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11
行政单位医疗	2,304
事业单位医疗	5,007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970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68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02
医疗救助	1,976
城乡医疗救助	1,976
优抚对象医疗	34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41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8
行政运行（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58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45
疾病预防控制事务	4
其他疾病预防控制事务支出	4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6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169
节能环保支出	3,426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22
行政运行（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22
环境监测与监察	7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7
自然生态保护	2,140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140
森林保护修复	57
森林管护	57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城乡社区支出	20,37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52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2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4
城管执法	2,916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12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6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060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5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59
农林水支出	51,314
农业农村	18,547
行政运行（农业农村）	4,778
事业运行（农业农村）	2,14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83
病虫害控制	826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1
农村合作经济	100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293
林业和草原	3,521
行政运行（林业和草原）	105
事业机构	1,761
森林资源管理	282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07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6
水利	26,502
行政运行（水利）	2,611
水利工程建设	19,640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28
水土保持	632
防汛	25
农村水利	3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2,482
其他水利支出	452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7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事业运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7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617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72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45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00
交通运输支出	11,508
公路水路运输	11,508
行政运行（公路水路运输）	3,073
公路养护	8,43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47
资源勘探开发	29
行政运行（资源勘探开发）	29
制造业	3,390
其他制造业支出	3,390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28
行政运行（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23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76
商业流通事务	576
行政运行（商业流通事务）	576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
金融支出	122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22
事业运行（金融支出）	12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932
自然资源事务	9,932
行政运行（国土资源事务）	5,621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1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90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700
住房保障支出	22,184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72
农村危房改造	264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7

表5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老旧小区改造	881
住房改革支出	16,398
住房公积金	16,398
城乡社区住宅	4,614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6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5
粮油物资事务	995
粮食风险基金	320
事业运行（粮油事务）	254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4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80
应急管理事务	944
行政运行（应急管理）	8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应急管理）	124
消防事务	1,003
行政运行（消防事务）	1,003
地震事务	102
行政运行（地震事务）	5
地震事业机构	9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1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1
预备费	8,000
预备费	8,000
预备费	8,000
其他支出	273
其他支出	273
其他支出	273
债务付息支出	4,527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4,52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4,527
合计	565,730

表6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草案表
(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8,494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102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287
50103	住房公积金	5,105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8
50201	办公经费	2,019
50202	会议费	20
50203	培训费	7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72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
50209	维修(护)费	11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2
50306	设备购置	2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33,227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861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6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1
50601	资本性支出	11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869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495
50905	离退休费	14,374

表6

2024年平邑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草案表
(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211, 051

表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税收返还
及一般性转移支付分项目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一、税收返还	994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73,014
1、体制补助支出	31,034
2、固定数额补助	6,443
3、其他转移性支出	35,537
合计	74,008

表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分项目分地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仲村镇	武台镇	保太镇	柏林镇	卞桥镇	地方镇	铜石镇	温水镇	流峪镇	郑城镇	白彦镇	临涧镇	丰阳镇
合计	942	92	47	87	69	62	89	86	67	63	80	90	60	50
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	942	92	47	87	69	62	89	86	67	63	80	90	60	50

表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税收返还
及转移支付分地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乡镇	合计	税收返还	一般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
仲村镇	6,101	240	5,769	92
武台镇	4,693	48	4,598	47
保太镇	5,769	292	5,390	87
柏林镇	6,605	75	6,461	69
卞桥镇	8,069	155	7,852	62
地方镇	6,020	25	5,906	89
铜石镇	5,629	29	5,514	86
温水镇	4,926	31	4,828	67
流峪镇	5,096		5,033	63
郑城镇	7,347		7,267	80
白彦镇	6,547	41	6,416	90
临涧镇	4,200	37	4,103	60
丰阳镇	3,948	21	3,877	50
合计	74,950	994	73,014	942

表10

2024年平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000	86,314	173.78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1,000	1,269	78.80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000	14,750	61.02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230	227	101.32
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8,893	5,852	151.97
本年收入合计	169,123	108,412	156.00
转移性收入	104,953	202,82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6,671	6,694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6,671	6,694	
上年结余收入	3,782	3,532	
调入资金			
债务转贷收入	94,500	192,600	
收入总计	274,076	311,238	

表11

2024年平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	12	125.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5	12	12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95	
三、城乡社区支出	90,129	105,693	85.2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899	53,166	169.0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0	227	101.32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300	
四、农林水支出	4,97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973		
五、交通运输支出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七、其他支出	4,557	68,017	6.7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7	65,400	6.97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17	
八、债务付息支出	24,266	20,448	118.67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4,266	20,448	118.67
本年支出合计	123,940	196,365	63.12
转移性支出	45,136	39,82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180	172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180	172	
调出资金	44,956	35,869	
年终结余		3,782	
债务还本支出	105,000	75,050	
支出总计	274,076	311,238	

表12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二、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000	86,314	173.78
四、彩票公益金收入	1,000	1,269	78.80
五、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000	14,750	61.02
六、污水处理费收入	230	227	101.32
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8,893	5,852	151.97
本年收入合计	169,123	108,412	156.00
转移性收入	104,953	202,826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6,671	6,694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6,671	6,694	
上年结余收入	3,782	3,532	
调入资金			
债务转贷收入	94,500	192,600	
收入总计	274,076	311,238	

表13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	12	125.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5	12	125.00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12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5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95	
移民补助		1,69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65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0	
三、城乡社区支出	90,129	105,693	85.2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899	53,166	169.09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0,000	39,522	75.91
土地开发支出		6,149	
城市建设支出	26,788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2,530	7,317	171.25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100	178	56.18
棚户区改造支出	11,95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31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0	227	101.32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30	227	101.32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300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300	
四、农林水支出	4,973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973		

表13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移民补助（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047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37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389		
五、交通运输支出			
六、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七、其他支出	4,557	68,017	6.7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5,4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5,4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557	2,617	174.13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55	2,107	26.34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47	236	486.02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1	146	439.04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2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62	128	1,454.69
八、债务付息支出	24,266	20,448	118.67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4,266	20,448	118.6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6,275	5,208	120.49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572	573	99.8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8,590	8,867	96.8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8,829	5,800	152.22
本年支出合计	123,940	196,365	63.12
转移性支出	45,136	39,823	

表14

2024年平邑县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 执行数的%

注：政府性基金无对下转移支付。

表15

2024年平邑县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地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乡 镇	2024年预算数
合 计	

注：政府性基金无对下转移支付。

表16

2024年平邑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100	220	45.45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100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100	120	83.33
金融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股减持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0	220	45.45
转移性收入	38	6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8	55	
上年结余收入		11	
收入总计	138	286	

表17

2024年平邑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	69	55.07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8	69	55.07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8	69	55.07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本年支出合计	38	69	55.07
转移性支出	100	217	
调出资金	100	21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0	217	
年终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支出总计	138	286	

表18

2024年平邑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100	220	45.45
国有控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100	
国有参股公司股利、股息收入	100	120	83.33
金融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股减持收入			
国有股权、股份转让收入			
国有独资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金融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0	220	45.45
转移性收入	38	6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8	55	
上年结余收入		11	
收入总计	138	286	

表19

2024年平邑县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预算数为上年执行数的%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	69	55.07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8	69	55.07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8	69	55.07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本年支出合计	38	69	55.07
转移性支出	100	217	
调出资金	100	21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00	217	
年终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支出总计	138	286	

表20

2024年平邑县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分项目分地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乡 镇	合 计	其中：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补助支 出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 教补助支出	
合 计				

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对下转移支付。

表21

2024年平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28,249	114,653	11.86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9,331	49,174	0.32
财政补贴收入	72,731	59,800	21.62
利息收入	3,371	3,250	3.72
委托投资收益	1,078	544	98.16
转移收入	1,310	1,423	-7.94
其他收入	20	59	-66.10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0,255	51,211	17.66
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0,097	10,428	-3.17
财政补贴收入	45,131	36,400	23.99
集体补助收入	408	401	1.75
利息收入	3,331	3,202	4.03
委托投资收益	1,078	544	98.16
转移收入	210	216	-2.78
其他收入		18	-100.00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7,994	63,442	7.18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39,234	38,746	1.26
财政补贴收入	27,600	23,400	17.95
利息收入	40	48	-16.67
转移收入	1,100	1,207	-8.86
其他收入	20	41	-51.22

表22

2024年平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17,160	110,997	5.55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16,272	109,974	5.73
转移支出	188	264	-28.79
其他支出	700	759	-7.77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9,166	47,555	3.39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43,679	42,582	2.58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4,984	4,385	13.66
丧葬补助金支出	420	473	-11.21
转移支出	83	115	-27.83
其他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7,994	63,442	7.18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67,189	62,534	7.44
转移支出	105	149	-29.53
其他支出	700	759	-7.77

表23

2024年末平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草案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141,793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41,793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表24

2024年平邑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28,249	114,653	11.86
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49,331	49,174	0.32
财政补贴收入	72,731	59,800	21.62
利息收入	3,371	3,250	3.72
委托投资收益	1,078	544	98.16
转移收入	1,310	1,423	-7.94
其他收入	20	59	-66.10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0,255	51,211	17.66
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0,097	10,428	-3.17
财政补贴收入	45,131	36,400	23.99
集体补助收入	408	401	1.75
利息收入	3,331	3,202	4.03
委托投资收益	1,078	544	98.16
转移收入	210	216	-2.78
其他收入		18	-100.00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7,994	63,442	7.18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39,234	38,746	1.26
财政补贴收入	27,600	23,400	17.95
利息收入	40	48	-16.67
转移收入	1,100	1,207	-8.86
其他收入	20	41	-51.22

表25

2024年平邑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执行数	比上年增长%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17,160	110,997	5.55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16,272	109,974	5.73
转移支出	188	264	-28.79
其他支出	700	759	-7.77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9,166	47,555	3.39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43,679	42,582	2.58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4,984	4,385	13.66
丧葬补助金支出	420	473	-11.21
转移支出	83	115	-27.83
其他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7,994	63,442	7.18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67,189	62,534	7.44
转移支出	105	149	-29.53
其他支出	700	759	

表26

2024年末平邑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草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年末滚存结余合计	141,793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41,793
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表27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亿元

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3年新增债务限额			2023年收回往年结余限额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73.88	14.35	59.53	11.77		11.77	0.76	0.75	0.00	84.89	13.60	71.30	84.56	13.27	71.28

表28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13291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	135961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额	169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额	169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7075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执行数	132735

备注：

- 1.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的通知》，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 2. 政府外贷跨年度汇总损益等导致的变动已纳入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执行数。

表29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一般债务余额
平邑县	132910		135961	132735

表30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595281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	5953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额	1926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7505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执行数	712831

注：因四舍五入原因，数据存在尾差。

表31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年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2023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023年政府专项债务余额
平邑县	595281	117700	712981	712831

表32

2023年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县区	合计	一般债券额度			专项债券额度		
		小计	新增一般债券	再融资一般债券	小计	新增专项债券	再融资专项债券
平邑县	209500	16900		16900	192600	117700	74900

表33

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余额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及以后年 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132735	16130	13527	22359	18400	62319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8420	3780	1540	2400		700	
	置换债券	48777	12350	9687	8340	18400		
	再融资债券	75538		2300	11619		61619	
专项债券	合计	712831	105000	3900	8200	30500	565231	政府性基金 预算
	新增债券	563200	105000		3000	30500	424700	
	置换债券	7600		3900	3700			
	再融资债券	142031			1500		140531	

表34

2023年平邑县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额度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政府外贷
		小计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平邑县兴水社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52300	52300		52300	
平邑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000	1000		1000	
平邑县妇幼保健院新院建设项目	5000	5000		5000	
临工华星机械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20000	20000		20000	
平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6200	6200		6200	
平邑县枣梨小(2)型水库工程	1000	1000		1000	
平邑县人民医院南山院区及隔离点建设项目	1000	1000		1000	
学前教育建设项目	5000	5000		5000	
平邑县市民体育综合健身中心建设项目	2000	2000		2000	
平邑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3000	3000		3000	
临沂市科技信息学校扩建提升工程	2000	2000		2000	
平邑县全域垃圾分类体系及污水处理建设项目	15200	15200		15200	
平邑·京东商仓冷链物流项目	4000	4000		4000	
平邑县合计	117700	117700		117700	

表35

2023年平邑县新增专项债券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1.77	100.00%
一、交通基础设施		
（一）铁路		
（二）收费公路		
（三）机场（不含通用机场）		
（四）水运		
（五）城市轨道交通		
（六）城市停车场		
二、能源		
（一）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		
（二）城乡电网（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和城市配电网）		
三、农林水利	0.72	6.12%
（一）农业	0.62	5.27%
（二）水利	0.1	0.85%
（三）林业		
四、生态环保		
五、社会事业	2.82	23.96%
（一）卫生健康	0.6	5.10%
（二）教育	0.64	5.44%
（三）养老		
（四）文化旅游	0.1	0.85%
（五）其他社会事业	1.48	12.57%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4	3.4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5	21.24%
八、国家重大战略项目		
九、保障性安居工程	5.33	45.28%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1	0.85%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三）棚户区改造	5.23	44.44%

表36

2023年平邑县政府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发行日期	债券种类	期限	利率	发行量	备注
合计					209500	
平邑县	新增债券小计				117700	
新增债券	1月30日	专项债券	7	2.97%	40000	
	2月20日	专项债券	7	2.96%	3100	
		专项债券	10	2.99%	1000	
		专项债券	30	3.38%	30000	
	5月26日	专项债券	7	2.78%	9200	
		专项债券	30	3.18%	9200	
	8月8日	专项债券	30	3.10%	3000	
	8月23日	专项债券	30	3.01%	22200	
再融资债券	再融资债券小计				91800	
	3月2日	一般债券	7	2.97%	1900	
		专项债券	7	2.97%	1300	
	3月24日	专项债券	7	2.93%	1200	
	4月18日	一般债券	7	2.90%	11900	
	5月26日	专项债券	7	2.78%	5100	
	7月26日	专项债券	7	2.71%	17300	
	8月23日	一般债券	7	2.68%	1800	
		专项债券	7	2.68%	50000	
	9月26日	专项债券	7	2.78%	1300	

备注：
各期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信息已在中债登网站公开，可通过网上查询。

表37

平邑县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全县	县本级
一、2023年发行执行数	183200	183200
（一）一般债券	16900	169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16900	16900
（二）专项债券	192600	1926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74900	74900
二、2023年还本执行数	92125	92125
（一）一般债券	17075	17075
（二）专项债券	75050	75050
三、2023年付息执行数	25022	25022
（一）一般债券	4574	4574
（二）专项债券	20448	20448
四、2024年还本预算数	92125	92125
（一）一般债券	16130	16130
其中：再融资债券	14517	14517
财政预算安排	1613	1613
（二）专项债券	105000	1050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94500	94500
财政预算安排	10500	10500
五、2024年付息预算数	28793	28793
（一）一般债券	4527	4527
（二）专项债券	24266	24266

表38

2024年平邑县政府债务收支计划表（代编）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年初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845566
二、当年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09017
1. 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2. 发行再融资政府债券收入	109017
三、当年政府债务支出	121130
1. 新增一般债券列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 新增专项债券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3. 当年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21130
其中：使用再融资债券还本支出	109017
一般债券	14517
专项债券	945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0500
四、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833453
一般债券	131122
专项债券	702331

表38

2024年平邑县政府债务收支计划表（代编）

单位：万元

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28793
其中：债券付息支出	28793
一般债券	4527
专项债券	24266

注：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年初政府债务余额+当年政府债务收入-当年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表39

2024年平邑县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年初县级政府债务余额	845566
二、当年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09017
1. 发行新增政府债券收入	
一般债券	
专项债券	
2. 发行再融资政府债券收入	109017
三、当年政府债务支出	121130
1. 新增一般债券列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 新增专项债券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3. 当年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21130
其中：使用再融资债券还本支出	109017
一般债券	14517
专项债券	945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10500
四、年末县级政府债务余额	833453
一般债券	131122
专项债券	702331

附：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28793
其中：债券付息支出	28793
一般债券	4527
专项债券	24266

注：年末县级政府债务余额=年初政府债务余额+当年政府债务收入-当年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024 年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说明

按照《预算法》规定和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2024 年县级预算选取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 个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和 10 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重点项目预算金额 21885 万元，以参阅资料的形式提报县人大。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由县直预算部门负责编制，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项目绩效目标由县级主管部门负责编制，按资金用途及支出方向，分别从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科学设置指标和指标值。

2024年绩效目标情况表

类别	序号	预算部门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备注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	1	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	173520.35	--
	2	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9365.89	--
	3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4137.47	--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万元）	主管部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8387.40	卫健局
	2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660.06	人社局
	3	水库移民直补资金	2047.14	水利局
	4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790.00	农业农村局
	5	综合执法专项业务经费	240.00	综合行政执法局
	6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	358.00	综合行政执法局
	7	义务教育经费（小学）	7697.28	教体局
	8	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1000.00	教体局
	9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436.00	文旅局
	10	规范化建设项目	269.00	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部门名称：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 和历史值 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 说明的问 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处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 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 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基础教育 均衡发展 管理，组 织推动义 务教育均 衡发展、 促进教育 公平。	加快推进幼儿园建设，新建、改扩建公办园。扎实推进乡村教育振兴重点工作任务落实。	乡村中小 学强校扩 优覆盖率	覆盖率=强效扩优中小 学数÷总中小学数量	≥40%	≥40%	≥40%	2024年县重 点改革事项	35%	35%	内部统 计	基础教育教学设施 改造升级。	义务教育经 费、改善办 学条件经费	学前教育科 与基础 教育科		
			幼儿园公 办率	公办率=公办幼儿园数 量÷总幼儿园数量	≥50%	≥50%	≥50%	2024年县政 府工作报告	30%	35%	内部统 计				幼儿园建设，新建 、改扩建。	学前教育建 设项目经费
		优化管理机制，深化优质 园集团化办园模式和农村 镇村一体化办园模式。	提升幼儿班办园条件和保 教水平	优质幼儿 园比例	优质园比例=幼儿园提 升数量÷总幼儿园数量	≥40%	≥40%	≥40%	2024年部门 重点工作任 务	30%	33%	内部统 计	改善幼儿园办学条 件，改善办园模式	支持学前教 育发展资金	学前教育 科与基础 教育科	
		落实好各学段学生资助政 策，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 生认定工作。	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 助尽助。	家庭经 济困 难学 生 资助 率	学生资助率=资助学 生数÷应资助学生数	100%	100%	100%	2024年部门 重点工作任 务	100%	100%	内部统 计	家庭困难学生认定 工作及学生资金经 费发放。	家庭经济学 生补助经费	学前教 育科与基础 教育科	
		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强 化“五项管理”，落实“ 双减”政策，减轻学生课 业负担。	全面减轻学生课业负担。	减轻学 生课 业负 担 覆盖 率	减轻学生课业负担覆盖 情况	100%	/	100%	2024年县政 府工作报告	50%	100%	内部统 计	强化“五项管理 ”，落实“双减” 政策情况排查。	教育发展资 金	学前教 育科与基础 教育科	
		加强普通高中学科基地建 设，扎实推进平邑一中信 息技术特色学科的开发与 建设，不断推进信息技术 学科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 合。	力争在省市信息技术教学 领域起到了引领和示范作 用。	平邑一中 信息技 术特 色学 科 的 开 发 与 建 设 率	平邑一中信息技术特色 学科的开发与建设情况	50%	/	50%	2024年部门 重点工作任 务	20%	35%	内部统 计	推进信息技术特色 学科的开发与建设 。	山东省智能 研修平台试 点区经费	学前教 育科与基础 教育科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 和历史值 均无的原因/其他需 要说明的 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处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 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 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2	职业教育 高质量发 展	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 继续教育协同创新。	创新发展职业教育，推动 临沂市科技信息学校新校 区建设。2024年底完成2所 职业学校办学条件重点监 测指标达标任务。	临沂市科 技信息学 校新校区 建设进度	推动临沂市科技信息学 校新校区建设进展情况	100%	/	100%	2024年县政 府工作报告	/	/	/	新增绩效 指标无历 史值	协调县政府、县财 政确定资金来源	项目建设资金	职业教育 与成人教 育科
				职业学校 办学条件 重点监测 指标达标 率	23年底完成2所职业学 校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 标达标情况	100%	100%	100%	2024年市对 县综合评估	100%	100%	内部统 计	2所职业学校办学条 件重点监测指标达 标情况检查。	教育事业发 展经费	职业教育 与成人教 育科	
		优化调整专业设置，深化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	2024年新开设家庭农场生 产经营专业，停办招生人 数少的作物生产技术、畜 禽生产技术和中餐烹饪 专业。2024年临沂市科技信 息学校与县驻地山东卫禾 传动签约，建立校企合作 校中厂；在临沂市科技信 息学校成立全县校企产 学研联盟；在平邑德才职 专新建中医康复保健实训 中心。	职业教 育业务 开展率	1、开设家庭农场生产 经营专业，停办招生人 数少的作物生产技术、 畜禽生产技术和中餐烹 饪专业2、2024年临沂 市科技信息学校与县驻 地山东卫禾传动签约， 建立校企合作校中厂3 、在临沂市科技信息学 校成立全县校企产学研 联盟4、在平邑德才职 专新建中医康复保健实 训中心。4个项目开展 情况	100%	/	100%	2024年部门 重点工作任 务	100%	100%	内部统 计	推进职普融通、产 教融合、科教融 汇，优化职业教育 类型定位。	教育事业发 展经费、中 职教育业务 发展资金	职业教育 与成人教 育科	
3	学校安全 管理	统筹指导全县校园安全隐 患排查整治。	以“平安校园”创建为载 体，做好疫情防控、学校 食堂、接送学生车辆、消 防、用电、交通等工作， 联合相关部门对校园周边 环境进行整治。	校园整 治工作 完成率	疫情防控、学校食堂、 接送学生车辆、消防、 用电、交通，校园周边 环境等工作整治完成情 况。	100%	100%	100%	2024年部门 重点工作任 务	100%	100%	内部统 计	对校园相关整治工 作进行督导监管。	教育事业发 展经费	学校安全 管理科	
		加强学校保安配备，开展 安全教育活动。	实现了安全教育全覆盖、 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安 全专项督查全覆盖、重 点群体关注全覆盖等四个 全覆盖。	安全教 育活动 覆盖率	安全教育全覆盖、安全 隐患排查全覆盖、安全 专项督查全覆盖、重 点群体关注全覆盖等四个 全覆盖情况	100%	100%	100%	2024年部门 重点工作任 务	100%	100%	内部统 计	成立学校安全工作 专项领导小组，建 立校园安全定期督 导机制。	学校安保经 费、教育事 业发展经费	学校安全 管理科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部门名称：平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	土地收储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 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为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提供用地保障。	土地出让面积	反映全年全县土地出让面积。	1000亩		1000亩	《临沂市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预算管理暂行办法》临政办发【2010】115号文	1200亩	622.7亩	内部统计		围绕土地收储, 进行土壤污染调查、土地勘测、评估等活动。	土地收储出让业务经费	收储科
2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	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	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镇（街道、开发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工作。	农村不动产登记发证数量	反映全年全县农村不动产登记登记的宅基地及房产数量。	≥2万件		≥2万件	工作安排	1.8万件	1.6万件	内部统计		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受理、登记、发证、信息平台维护、登记纤细查询、档案管理工作。	不动产登记换证业务经费	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完成率	开展市级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80%	80%	80%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沂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	/	80%	/	新增项目, 无历史值	开展2023年度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验收工作。	-	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和历史 值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 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 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 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3	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	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组织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国土空间规划评价完成率	评价国土空间规划是否按照计划及时完成。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100%	100%	内部统计		组织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平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	规划科	
4	国土资源生态修复	地质灾害防治	开展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宣传、预警，做好汛期地质灾害防治。	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完成完成率	评价年度内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完成情况。	100%	100%	100%	《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100%	100%	内部统计		对纳入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治理。	/		地环科
5	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	自然资源违法查处	构建事前预防、事中检查、事后查处有机结合的长效监管机制，提升行政管理效率和综合行政执法履职能力。	自然资源执法巡查覆盖率	反映全年自然资源执法巡查工作开展情况，有效避免矿产资源的无序及破坏性开采。	100%	100%	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	100%	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等		依法打击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的违法违建行为，保护土地资源合法合理利用。	执法业务经费	执法中队	
				违法用地查处率	违法用地查处率=立案数/全部违法用地数*100%	100%		100%	年度工作计划	100%	100%	内部统计		落实违法用法全部立案查处	执法业务经费	执法中队、自然资源和规划所	

职责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和历史值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科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6	林业资源管理和保护	森林有害生物防治	开展森林有害生物防治，推动林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反映全年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情况。	≤0.4%		≤0.4%	工作计划	≤0.4%	≤0.4%	内部统计		开展森林有害生物防治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林业发展中心
		森林资源管理和保护	开展森林防火工作，降低森林火灾发生概率，保护森林生态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防火应急预案编制完成率	反映防火应急预案编制完成情况。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100%	100%	内部统计		编制森林防火应急预案编制，对森林防火检查站进行补助、森林防火经费、	2023年森林防火检查站补助、森林防火经费、2023年度全县森林防火业务培训暨应急演练	林业发展中心
				森林保护覆盖率	森林保护覆盖率=实施保护的森林面积/全年纳入管理的森林面积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100%	100%	内部统计		进行日常放过业务培训和演练。提高防火应急能力。		林业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部门名称：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 和历史值 均无的原因/ 其他需要 说明的问 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处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 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 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年 均值	上年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1	大气污染防治	提升空气质量	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覆盖率	城乡考核覆盖地点占全县面积的比值	100%	100%	100%	《关于深入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城环字〔2020〕1号）	100%	100%	单位统计		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每天检查每季度通报。城区道路洒水每天达到 8 次以上，监测点周围每天达到 10次以上隔离护栏及路沿石一天清洗一次，确保常天无积尘。	大气污染防治费用	大气科
2	组织实施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	提升全县城市环境卫生水平	环卫市场化正常运转率	全县实施环卫一体化工作的正常运转情况	100%	100%	100%	《临沂市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办法》		100%	考核文件		组织全县各乡镇继续开展环卫一体化工作助力提升人居环境	城区环卫市场化经费	环卫处
		推进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不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居民文明素养，进一步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垃圾分类设施增加数量	用于垃圾分类的各种设施数量	1200个	1200个	1200个	《关于印发〈山东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建发〔2019〕2号）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字〔2020〕27号）《临沂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平邑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800个	内部统计		在35个试点社区开展垃圾分类推广工作，通过设立分类垃圾桶积极推广垃圾分类宣传	/	环卫科
			建成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试点区数量	将平邑街道建设成我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实施小区35个	35个	35个	35个			10个	内部统计				
3	公厕管理	根据《临沂市城市环境卫生作业评价定额》（临城发[2015]22号）的要求，为提高县城城区环境卫生质量，切实改善居民生活环境，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实施城区环卫工作市场化。	公共地点全县公厕覆盖率	公共地点公厕覆盖与公共地点的比值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100%	100%	单位统计		城区内道路保洁、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公厕管理等工作。	城区环卫工作市场化	环卫科
			公厕管理员的业务指导与培训次数	一年内对公厕管理员的培训次数	2次	2次	2次	工作计划	2次	2次	单位统计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96%	工作计划	≥96%	≥96%	单位统计				

职责 序号	部门职责	职责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指标参考值						备 注 （标准值 和历史值 均无的原 因/其他需 要说明的 问题）	工作活动	预算项目	对应处室
						标准值 （规划目标、行业标准或其他 明确标准）				历史值 （统计年鉴/统计公报/内部统计/ 其他需明确的来源）					
						规划值	当年标准值		前三 年 均 值	上年 值	来源				
							标准值	来源							
4	负责园林绿化（含水 面）养护管理工作、 巡查管护、协调毁绿 环绿、橡胶坝控、抗 旱防汛工作	不断提升人均绿化 面积，提升城市绿 化覆盖率。	人均公园 绿地占有 率	绿地总面积与全 县总人数的比率	16.9平方米	16.9平方 米	16.9平方 米	工作计划	16平方米	16平方米	单位统计		开展园林绿化管理工 作	园林运转补 助经费	园林环卫中 心
		城区绿化 覆盖率	县城内绿地面积 与全县总面积的 比率	25%	25%	25%	工作计划	25%	25%	单位统计					
		做好管理区域内的 病虫害防治、修剪 、卫后保洁、巡查 等绿地日常养护管 理工作。	浚河景观 用地补偿 总面积	需要补偿的景观 用地面积	1278.78亩	1278.78亩	1278.78亩	工作计划	1278.78亩	1278.78亩	单位统计		植物园284.31亩，每 亩每年补偿700斤小 麦；河湾橡胶坝、文 体公园、浚河生态公 园、市民广场一共 1278.78亩，每年补 偿1000年小麦。（小 麦价格随市场保护价 ）	浚河景观用 地补偿费	园林环卫中 心
5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 理	为了使餐厨垃圾真 正走向无害化处理， 保障城市环境和食 品安全，餐厨垃圾 无害化处理保障了 食品安全和环境卫 生。	餐厨废 弃物收 集、处 理率	收集的餐厨垃圾 与处置得餐厨垃 圾总量的比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100%	100%	单位统计		受县政府委托依法依 规负责本地区餐厨废 弃物产生、收集、运 输和处置的监管和管 理工作。	委托业务经 费	环卫科
6	智慧城市管理	实施智慧管理攻 坚，实现管理方法 突破，提高城市管 理效能，加快实现 感知、分析、服务 、指挥、监察“五 位一体”，探索城 市管理和执法新方 式、新方法，提高	智慧管理 平台综 合运 转率	考察智慧管理平 台的使用情况	≥90%	100%	≥90%	综合行政执法局“十四五”规划		80%	临沂智能 化数字城 管系统		加强平台的功能开发 与利用，逐步实现智 慧化平台管理	专项业务经 费	数字化办公 室
7	市政设施管护	确保城市照明运转 正常，营造整洁美 观的城市照明设施	城市照明 设施亮灯 率	辖区内管辖的23 条路灯道路、1个 广场，1个公园（ 莲花山公园）	≥98%		98%	《关于印发2023年平邑区综合行 政执法局工作要点的通知》	98%	98%	内部统计		保障道路亮化，及时 维修维护		路灯科
8	户外广告管理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 户外广告专项规划 的编制和实施。负 责城市规划区内大 型经营性户外广告 的批后管理等工 作。指导全县户外 广告设置管理工作	户外广告 整治完成 率	完成户外广告整 治工作任务	100%		100%	《关于印发2023年平邑区综合行 政执法局工作要点的通知》	100%	100%	内部统计		依据市局新规定，加 大户外广告与牌匾标 识设置管理力度，开 展户外广告管理样板 街创建活动。集中清 理城区道路两侧违规 占道棚牌、附着式广 告和非交通标识，巩 固提升前期整治成效	执法业务经 费	广告管理科 、广告执法 中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阳县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医疗卫生机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387.40	
		其中：财政拨款		8387.4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全县服务人口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服务质量，保障居民基本公共卫生需求。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基本公共卫生支出总成本		≤8387.40万元
			基本公共卫生人均支出成本		94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卫生机构覆盖率		16个乡镇卫生院及相关县级单位
			补助项目覆盖率		原12项及新增9元部分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性		每季度预拨，每年12月前全额拨付
			基本公卫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		逐步提高
			健康知识知晓率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升水平		持续提升
			服务全县人口数量		89.23万人
			降低居民医疗成本		有效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到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60.06	
		其中：财政拨款	560.66	
		其他资金	99.4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扶持高校毕业生支医、支教、支农就业，扶持振兴存村建设。确保三支一扶人员的生活补贴、安家费等项目及时发放到位。保障支医、支农、支教工作顺利 进行。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三支一扶人员经费支出总成本	≤660.66万元
			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成本	≤7888元/人/月
			安家费补贴成本	≤3000元/人/年
			取暖费补贴成本	≤2100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数量	95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三支一扶人员社会保险及生活补助政策落实到位	有效保障
			保障支农、支教、支医、扶贫工作顺利进行	持续保障
		可持续发展指标	人员服务年限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平邑县2024年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			
主管部门		平邑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水利局本级 (机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47.14	
		其中：财政拨款		2047.1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全县水库移民27600人2024年度的直补资金发放工作，有效保障水库移民生活。				
绩 效 目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发放金额		≤2047.14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种类		1项
			后期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27600人
		质量指标	直补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直补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直补资金发放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库移民收入情况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库移民生活保障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4年农机购置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90.00	
		其中：财政拨款		790.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购置补贴机具3014台套以上，兑付补贴资金790万元，促进农业机械发展，满足农业生产机械化需要，提升农机化率。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农机购置补贴成本	≤79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机具数	3014台	
		质量指标	农机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	2400户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8%	
			政策公开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农户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综合执法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40.00	
		其中：财政拨款	24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全局综合执法工作基本费用开支，维护执法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执法业务经费支出控制情况	240万元
			人均执法经费支出	1.3万元/人
			执法经费办公费支出	170万元
			执法经费差旅费支出	7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执法人数	159人
			执法车辆保障数量	18辆
			执法保障天数	365天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性	合规
			执法行为合规性	合规
			业务正常运转率	100%
			综合执法案件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简易违规行为处理时限	≤7天
			一般违法行为处理时限	≤60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部门职能正常履行	有效保障
			提升执法效率	显著提升
			执法政策宣传覆盖率	≥90%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		
主管部门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58.00	
		其中：财政拨款	358.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加强平邑县餐厨废弃物管理，规范平邑县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市场秩序，保证按照国务院、山东省、临沂市和平邑县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对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持续对出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保障食品安全与卫生。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县城建成区内收集、运输和处置费用	290元/吨
			县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和乡镇收集、运输和处置费用	306元/吨
			无害化处理总成本	≤35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垃圾规模	≥12410吨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清理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餐厨垃圾清理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食品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
			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综合利用率	100%
			餐厨废弃物收集处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餐厨废弃物处置的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小学）		
主管部门		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697.28	
		其中：财政拨款	769.87	
		其他资金	6927.41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义务教育经费，从制度上保障学生的就学问题，维护教育公平，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义务教育经费总额	7697.28万元
			经费拨付标准	780元/生/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覆盖学校数	196所
			义务教育学生数	97041
		质量指标	学校资格审查合规率	100%
			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教学学校开学率	100%
			促进教育资源公平	持续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义务教育教学质量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教育和体育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从制度上保障学龄前儿童的就学问题，维护教育公平，促进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1000万元
			经费拨付标准	710元/生/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数量	152所
			公办普惠性幼儿园数量	152所
			民办幼儿园数量	278所
			民办普惠性幼儿园数量	257所
		质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生均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公办幼儿园生均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公办幼儿园生均经费发放及时率	≥95%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经费发放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园正常开园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增普惠幼儿园数量	≥2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师生满意度	≥98%
			幼儿园家长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平邑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36.00	
		其中：财政拨款	436.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3年继续开展“一年一村一场戏 ”演出活动，“一月一村一场电影 ”放映活动，乡村大舞台和文化广场建设等项目。满足城乡广大群众文化需求，切实保障城乡群众基本文化权益。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总成本	≤436万元
			“一月一村一场电影”放映单场成本	200元
			“一年一村一场戏”演出单场成本	1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月一村一场电影”放映总场次	≥6660场
			“一年一村一场戏”演出总场次	≥555场
			文化队伍设施配备数量	≤14套
		质量指标	演出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平均每村电影放映场次	≥1次/月
			演出活动频次	≥1场/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加人次增长率	≥5%
			满足城乡广大群众的文化需求	成效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电影放映和乡村舞台演出活动的满意程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规范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69.00	
		其中：财政拨款	269.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实现市场监管工作和党建、宣传工作同步规范开展，满足办公场所基本需求，保证市场监管工作正常开展，保障临时人员工资及时发放、社会保险费和医疗保险费及时缴纳。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规范化建设支出成本	≤269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宣传活动次数	≥8次
			基层所规范化建设数	16个
			组织党员红色教育人次	≥150 人次
			民生 315 栏目宣传	24 期
			保障辅助人员人数	≥90 人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200台套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覆盖率	≥30%
			辅助人员工资发放及社保缴纳准确率	100%
			采购产品及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规范化建设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众安全和维权意识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部门整体形象和服务水平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规范化建设项目满意度	≥95%
			工作人员对规范化建设项目满意度	≥95%

说明 1-1:

关于 2024 年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24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74950 万元。其中：

一、税收返还

2024 年对下税收返还预算安排 994 万元，主要用于烟叶税补助给各镇安排的支出。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73014 万元，其中：

1.体制补助支出安排 31034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各镇政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能力，保障各镇政府实施公共管理、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及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基本财力需要。

2.固定数额补助支出安排 6443 万元，主要是对实施农村税费改革形成的减收进行补助，确保乡镇机构正常运转。

3.其他一般性转移性支出 35537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组织运转等支出。

三、专项转移支付

2024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94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奖补资金等支出，进一步增强基层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说明 1-2:

关于 2024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

说明 1-3:

关于 2024 年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4 年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预算。

说明 2:

关于地方政府债务 2023 年执行及 2024 年预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2023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84.89 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 11.77 亿元。

二、2023 年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

2023 年全县共发行政府债券 20.95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1.77 亿元，再融资债券 9.18 亿元。分级次看，县本级使用 20.95 亿元（新增债券 11.77 亿元，再融资债券 9.18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84.56 亿元，其中县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84.56 亿元。2023 年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11.71 亿元。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财预〔2018〕209 号）等规定，2023 年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

三、2024 年全县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 2024 年全县政府债务收入 10.9 亿元。其中，预计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 10.9 亿元。预计全县政府债务支出安排 12.11 亿

元。其中，到期债务还本支出 12.11 亿元。按照上述安排，以 2023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基数，加上 2024 年政府债务收入，减去 2024 年债务还本支出后，预计 2024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83.35 亿元，政府债务限额为 84.89 亿元。此外，2024 年全县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2.88 亿元。

四、2024 年县本级政府债务收支计划情况

预计 2024 年县本级债务收入 10.9 亿元。其中，发行再融资债券收入 10.9 亿元。预计县本级政府债务支出 12.11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本级使用 10.9 元、县本级债务还本支出 1.21 亿元。按照上述安排后，预计 2024 年底县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83.35 亿元，县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84.89 亿元。此外，2024 年县本级预算需安排债务利息支出 2.88 亿元。

说明 3:

2024 年平邑县县级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0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8 万元，用于公务用车购置、公务接待等。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3 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6 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支出 14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 万元，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注释：

-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 4: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平邑县财政局积极探索预算绩效改革新模式，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项目创新多元化联动措施，初步建立了“评审-绩效”联动、“监督-绩效”联动、“财审协同”联动新模式，加强了资源统筹，有效推动了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精细化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一、“评审-绩效”联动，助力事前绩效评估落地生根。平邑县财政局积极开展预算评审和预算绩效联动，用绩效理念指导评审实践，以评审方法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性的将预算评审“关口前移”至事前绩效评估阶段。对事前评估评审工作实行“一个项目、一套资料、一次提交、一次评结”的工作模式，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工作效率。事前评审评估报告签发前，由县财政局预算科、绩效科、部门预算归口管理科室、财政评审机构进行联合审查。2023年，组织对4个县级重点项目开展了财政事前评估评审，预算平均审减率27.23%，充分发挥了事前绩效评估的作用。

二、“监督-绩效”联动，促进项目绩效评价提质增效。平邑县财政局结合本县实际情况，创新工作举措，将监督检查与绩效管理有机融合，以监督检查促进绩效管理落实，以绩效结果应用提高监督质效。探索建立了“财政监督+绩效评价”信息共享机制，沿绩效管理锚定的方向拓展监督范围，将2023年绩效评价发现问

题的单位作为财会监督重点，将财会监督检查结果运用于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试点同一项目融合使用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方式，精简检查人员，实现了同部门多项目一次进点，在减轻预算单位迎检压力的同时提高了工作效率。

三、“财审协同”联动，打造形成“阳光”绩效。平邑县明确“财审”协同联动方向，建立“信息共享”、“成果共用”、“整改共促”的联动机制，打好了监督“组合拳”。充分利用同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业务开展有力时机，聚焦重点领域，围绕民生、三保等重点工作开展财政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完成后将评价结果抄送审计部门。切实融合财政管理和审计监督的力量，实现绩效评价结果互通共享，充分发挥“1+1>2”的作用。打造形成了“阳光”绩效，做到了部门“求效”、财政“问效”、审计“督效”。

通过构建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多元化联动工作机制，压实了预算单位、财政、审计各部门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和分工，实现资源共享、数据共用、协同合作，为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效率和水平奠定了基础。